

## 臺北市政府青年局 函

地址：100025臺北市中正區仁愛路1段17號

承辦人：孫千又

電話：02-23514078轉1122

電子信箱：k85767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私立靜修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青綜字第113013283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電子文宣1份 (32776815\_1130132833\_1\_ATTACHMENT1.png)

主旨：轉知新竹市政府辦理「新竹市青年公共參與及公民培力計畫」公共參與研習營活動，請貴校薦派學生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竹市政府113年7月16日府勞青字第1130116858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新竹市政府為鼓勵青年創新學習，以市政治理為核心內容，辦理培訓課程並至新竹市政府及新竹市議會實地參訪，以強化青年市政知能，擴大青年參與公共議題的機會，辦理旨揭研習營，請貴校薦派學生報名參加，活動資訊請參考附件電子文宣，或逕洽詢新竹市政府委辦單位：海悅管理顧問有限公司（聯絡人：姜小姐0989-799377）。

正本：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東吳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世新大學、銘傳大學、實踐大學、大同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中國科技大學、德明財經科技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國防醫學院、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強恕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金甌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泰北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

立靜修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大同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達人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文德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方濟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滬江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景文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大誠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再興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東山高級中學、華興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華興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私立衛理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薇閣高級中學、幼華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幼華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私立復興實驗高級中學、韻鏗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協和祐德高級中等學校、育達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育達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私立志仁高級中學職業進修學校、臺北市私立南華高級中學職業進修學校、奎山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奎山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靜心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靜心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景美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松山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內湖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華江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明倫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成淵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南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木柵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內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西松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南港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育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芳和實驗中學、臺北市數位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立臺北特殊教育學校、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、臺北市立啟明學校、臺北市立啟聰學校

副本：

